

证券代码：430203

证券简称：兴和鹏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兴和鹏能源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变更预约披露时间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兴和鹏能源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原定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上披露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。因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尚未完成，为确保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特申请将 2023 年年度报告预约时间变更为 2024 年 4 月 30 日。公司对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

特此公告！

兴和鹏能源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9 日